

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信平政办〔2019〕15号

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四上”企业及固定资产 投资项目入库工作的意见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办事处、管理区，各产业集聚区、特色商业区，区政府有关部门：

按照现行统计方法制度要求，统计数据须“先进库、后有数，要进库、走程序”。其中“企业一套表”是统计监测地方经济发展的主要数据来源。为客观、准确、及时反映经济发展动态，现就进一步加强“四上”企业（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申报入库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四上”企业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的重要性

根据我国现行的统计报表制度，“四上”企业是统计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当地经济运行和经济发展统计数据的主要来源和重要支撑。新增“四上”企业和投资项目是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做好“四上”企业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和统计管理工作，对准确、全面、及时反映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科学、有效实施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运行监测，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二、“四上”企业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标准及申报范围

规模以上工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且必须是一般纳税人的工业法人单位。

建筑业：有总承包、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法人单位。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具有资质证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

规模以上服务业：1、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或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同时达到 500 万元及以上的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和其他房地产业等行业。2、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 50 人及

以上且营业收入同时达到 3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000 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新开工投资 5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法人单位，首次申报入库需通过基本单位名录库进入 H 库（投资名录库），方可上报统计数据。

5000 万元以下新开工项目，已在投资名录库的单位新上的 5000 万元以上投资项目，直接从投资专业申报项目入库。

三、“四上”企业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的申报材料

（一）通过名录库申报入库所需材料：

“四上”企业及新增 5000 万元以上项目，需通过名录库申报入库。根据国家统计局《全国统计系统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维护与使用管理办法》和“四上”企业申报标准，对当年新开工或新投产并连续生产（经营）三个月以上的企业可以进行月度申报，对原有规模以下或限额以下企业达到标准的实行年度申报。

1、“四上”企业申报需提供共性材料：

“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证书）复印件。若不是“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证书），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2、“四上”企业申报需提供其它材料：

工业单位需提供：截至申报期最近 1 个月的利润表复印件，打印并加盖税务部门和单位公章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及《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表 1）》，企业生产经营场地入口的实地照片（需有企业名称的挂牌），生产加工现场及设备照片。新开业（投产）单位还需提供发改委（或工信局）对建设项目的批复（或备案）文件复印件。

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需提供：截至申报期最近 1 个月加盖单位公章（或财务专用章）的《利润表》复印件（若无月度表，则提供最近 1 个季度的报表复印件），打印并加盖税务部门 and 单位公章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

具有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需提供：带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字样和住建部门公章页面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需提供：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服务业单位需提供：截至申报期最近 1 个月加盖单位公章（或财务专用章）的《利润表》复印件（若无月度表，则提供最近 1 个季度的报表复印件），打印并加盖税务部门 and 单位公章的《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及《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一）》；没有《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一）》的需要税务部门出具证明。对营业收入不达标，从业人员满 50 人的新纳入企业，还需提供从业人员缴纳社保证明。

新增其他有 5000 万元以上在建项目法人单位需提供：证明项目计划总投资的材料（审批核准备案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证明项目开工的材料（施工合同或购置证明材料、现场施工照片）。

（二）通过投资专业申报投资项目入库所需材料：

已在 H 库（投资名录库）非新增单位的 5000 万元以上和 5000 万元以下固定资产投资项，不需要再通过名录库申报入库，直接通过投资专业申报入库。申报材料与 5000 万元以上在建项目法人单位相同。

四、申报步骤

(一)各辖区对当年新开工和成长型企业进行全面排查，收集整理企业相关证照和申报资料，报区统计局初审。

(二)区发改、市场监管、税务、工信、住建等部门在企业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等方面进行审核，配合统计部门做好材料上报。

(三)区统计局将初审通过的企业和投资项目材料及时录入上传。待市统计局、省统计局、国家统计局逐级审核批准后，进入当年统计调查基本单位名录库和投资项目库。

五、激励措施

(一)纳入目标管理和专项考评：

将“四上”企业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纳入各乡、镇、办事处、管理区、产业集聚区、特色商业区目标管理体系，作为评价经济发展目标的重要依据进行考核。年初定出专项计划，分月通报相关工作进度，每年评选表彰一批培育“四上”企业先进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先进单位。

(二)建立入库奖励制度：

1、对入库单位给予一次性奖励。每成功申报入库一家新投产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10 万元；原有规模以下工业企业达到规模以上标准，每入库一家，奖励 3 万元。限额以上批发零售和住宿餐饮企业、具有资质等级的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每新入库一家，奖励 3 万元；原有企业达到标准，每入库一家，奖励 1 万元。新申报入库的“四上”企业进入产业集聚区的，另行奖励 0.5 万元。通过名录库申报并获批准 5000 万元以上投资项目，每个项目奖励 0.5 万元。年度内超额完成入库计划的，每超计划入库一家企业追加奖励 2 万元(工

业加倍)。

2、建立申报入库工作专项奖励制度。对在申报入库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的企业统计人员进行奖励。每成功入库一家新投产开业企业，奖励 1000 元；原有企业在年度申报中升入规模以上名录的，每入库一家企业奖励 500 元。

3、建立入库企业统计报表考核补贴制度。对能按照统计制度要求，准确、及时组织联网直报数据，统计基础工作扎实，达到统计部门管理要求的企业，经区统计局考核认定，按每个“四上”企业每月 100 元的标准发放统计调查补贴。

（三）表彰先进：

1、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四上”企业入库计划的责任单位，授予年度培育“四上”企业先进单位称号，兑现有关奖励和补贴。

2、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入库项目计划和投资额计划的责任单位，授予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先进单位称号，奖励 2 万元。

3、设立企业和项目入库工作流动红旗，原则上每季度颁发一次，表彰激励入库工作进展较快、成绩突出的单位。

（四）惩戒落后：

1、未完成年度“四上”企业入库计划的责任单位，每少一家扣减财力 2 万元；未完成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责任单位，每少 10 个百分点扣减财力 1 万元。

2、未完成年度企业和投资项目入库计划，且实际完成比率靠后的责任单位，报经区政府审定，取消本年度综合目标及其他综合性表彰奖励的参评资格。

3、设立企业和项目入库工作流动黑旗，原则上每季度颁发一

次，以警示入库工作进展不力、企业和项目入库量不足的单位。

本意见从 2019 年 3 月起施行。以往奖惩标准与此文件不一致的，以此文件为准。

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11 日